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58

单位名称：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二〇二二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定全县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广播电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体制机制改革和融合发展；（二）组织、管理全县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协调广播电视重大宣传活动、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三）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全县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四）负责全县公共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服务体系和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文化和旅游惠民工程，推进全县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五）指导、推进全县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科技创新、促进与新媒体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信息化、标准化建设；（六）负责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七）组织协调文化遗产的管理和保护，指导和管理文物、博物馆事业；（八）组织实施文化、旅游和文物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开发利用工作；（九）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市场发展。开展行业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市场；（十）指导、监督全县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电影综合执法，维护市场秩序；（十一）承担全县文化、旅游

和广播电视行业安全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行业突发应急事件的处理工作；（十二）指导、管理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对外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十三）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和广电传媒社会团体工作；（十四）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4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高阳县文物保护管理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3	高阳县图书馆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4	高阳县文化馆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93.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577.76
八、其他收入	8	1.8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95.4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96.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6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82
	30			61	
总计	31	2601.05	总计	62	2601.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95.44	2593.64					1.8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76.97	2575.17					1.80
20701	文化和旅游	763.71	761.91					1.80
2070101	行政运行	66.17	66.17					
2070109	群众文化	195.19	193.39					1.8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0.60	0.6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32.00	32.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69.75	469.75					
20702	文物	107.06	107.06					
2070204	文物保护	107.06	107.06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06.21	1706.21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06.21	1706.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2	17.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1	11.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1	11.81					
20808	抚恤	6.11	6.11					
2080801	死亡抚恤	6.11	6.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55	0.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55	0.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55	0.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96.23	184.75	2411.4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77.76	166.28	2411.48			
20701	文化和旅游	764.50	166.28	598.22			
2070101	行政运行	66.96	66.96				
2070109	群众文化	195.16	1.80	193.39			
20701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0.60		0.6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32.00		32.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69.75	97.51	372.23			
20702	文物	107.06		107.06			
2070204	文物保护	107.06		107.06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06.21		1706.21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06.21		1706.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2	17.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1	11.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1	11.81				
20808	抚恤	6.11					
2080801	死亡抚恤	6.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55	0.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55	0.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55	0.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93.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575.96	2575.9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92	17.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55	0.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93.6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94.43	2594.4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5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75	4.7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5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99.18	总计	64	2599.18	2599.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94. 43	182. 95	2411. 4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75. 96	164. 48	2411. 48
20701	文化和旅游	762. 70	164. 48	598. 22
2070101	行政运行	66. 96	66. 96	
2070109	群众文化	193. 39		193. 39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0. 60		0. 6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32. 00		32. 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69. 75	97. 51	372. 23
20702	文物	107. 06		107. 06
2070204	文物保护	107. 06		107. 06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06. 21		1706. 21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06. 21		1706. 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 92	17. 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 81	11. 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 81	11. 81	
20808	抚恤	6. 11	6. 11	
2080801	死亡抚恤	6. 11	6. 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 55	0. 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 55	0. 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 55	0. 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5.78	30201	办公费	2.3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3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5.2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1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98	30205	水费	0.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81	30206	电费	0.7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1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3	30211	差旅费	0.0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4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5.23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8.85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1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6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30	30229	福利费	2.8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2.96	公用经费合计					19.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4.18		4.18		4.18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4.00		4.00		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高阳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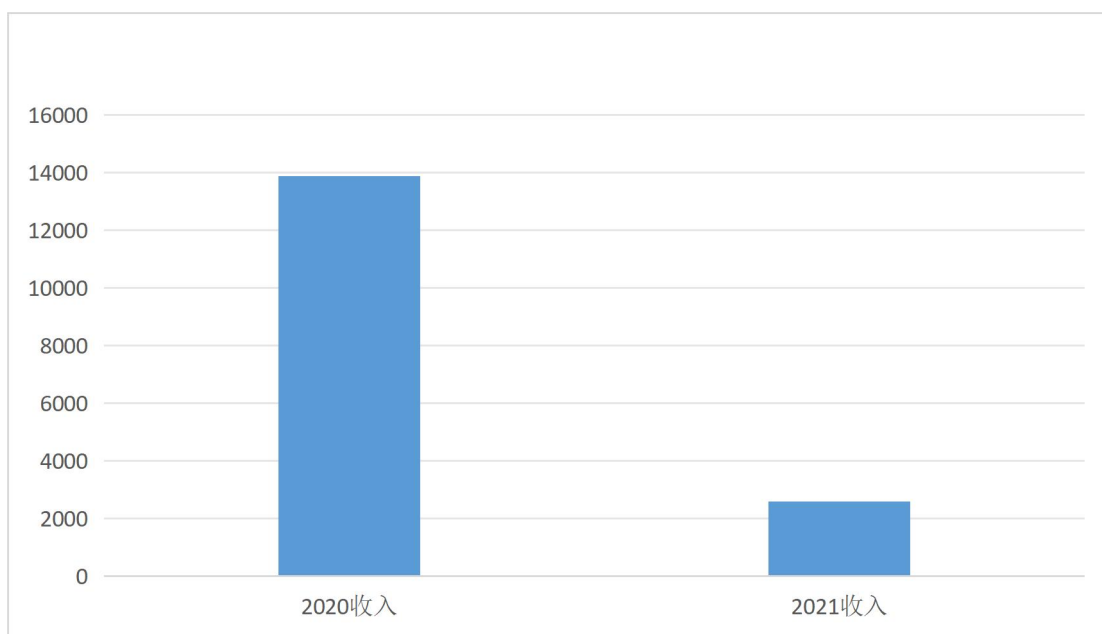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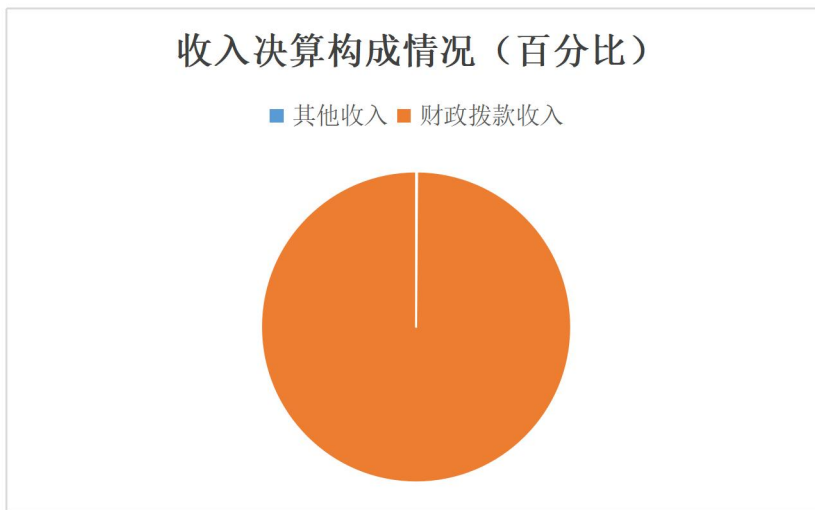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601.05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减少 11276.1 万元，下降 81.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无专项债券资金收入。支出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601.05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支出增加 1827.81 万元，增长 236.4%，主要原因是我县承办保定市第四届旅游发展大会，项目支出大幅增加。



2020-2021 年度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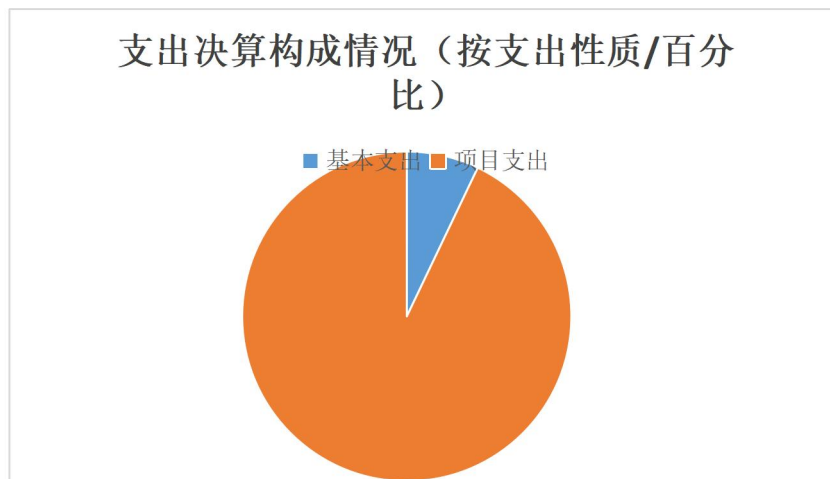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595.4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93.64 万元，占 99.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1.8 万元，占 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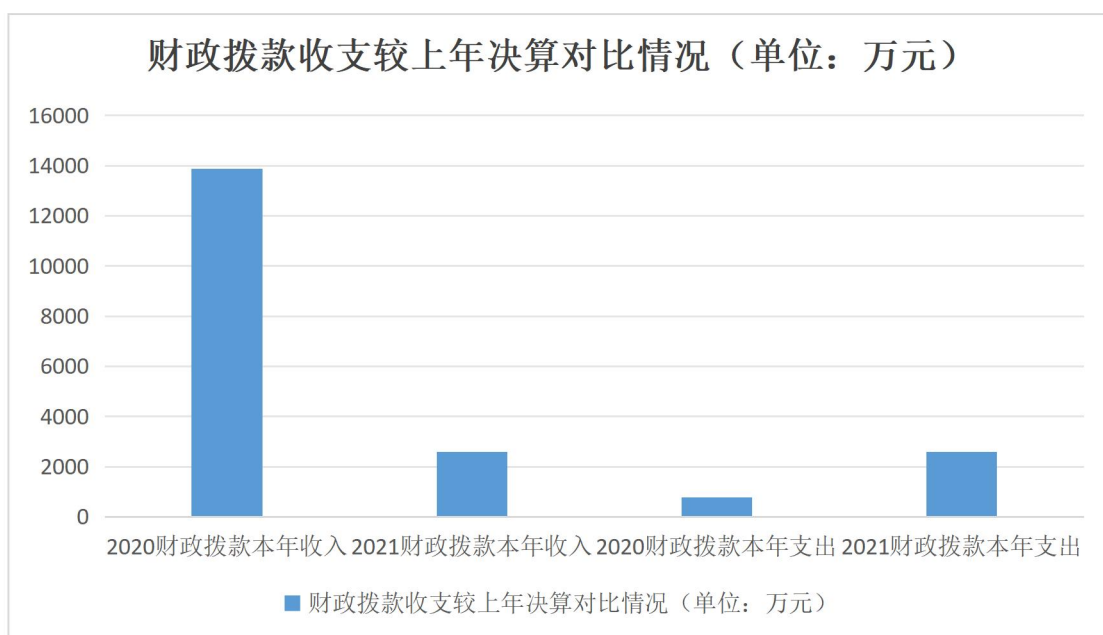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596.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4.75 万元，占 7.1%；项目支出 2411.48 万元，占 92.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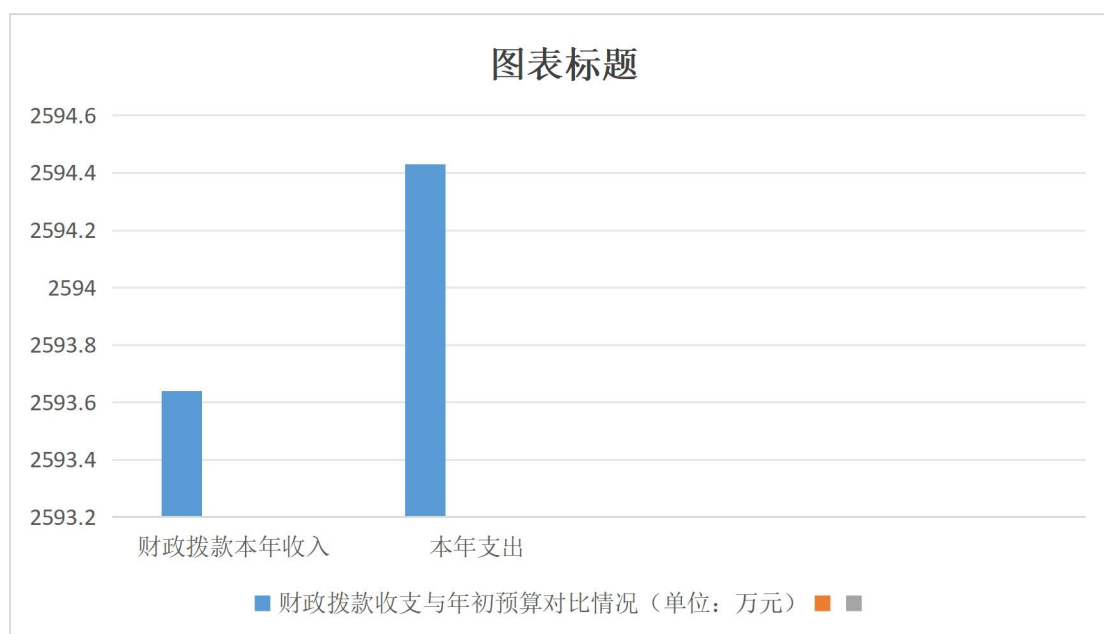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593.64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11279.76 万元，降低 81.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无专项债券资金；本年支出 2594.43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1821.19 万元，增长 235.5%，主要原因是我县承办保定市第四届旅游发展大会，项目支出大幅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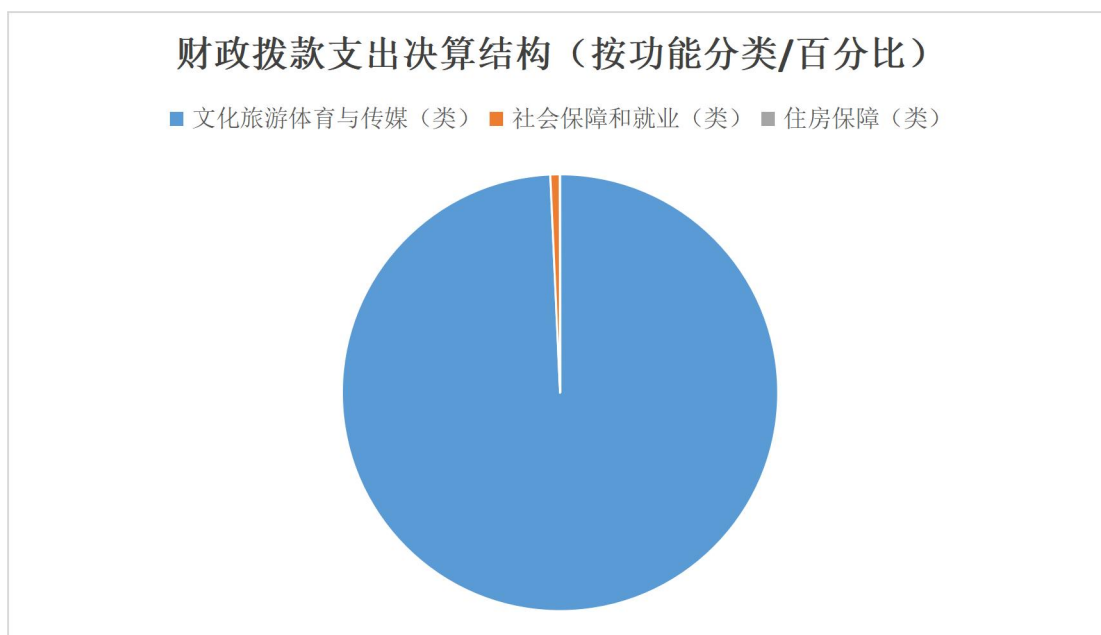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593.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01.7%，比年初预算增加 974.5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承办保定市第四届旅发大会以及支付古城项目设计服务费，追加了项目预算，导致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大于预算数；本年支出 2594.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01.7%，比年初预算增加 974.5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承办保定市第四届旅发大会以及支付古城项目设计服务费，导致项目支出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594.4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575.96 万元，占 99.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92 万元，占 0.7%；住房保障（类）支出 0.55 万元，占 0.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2.9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2.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5.78 万元、津贴补贴 13.34 万元、奖金 35.29 万元、绩效工资 4.9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8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3 万元、住房公积金 6.3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3 万元、离休费 5.23 万元、退休费 18.85 万元、生活补助 6.11 万

元、奖励金 0.3 万元。

公用经费 19.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32 万元、手续费 0.04 万元、水费 0.8 万元、电费 0.78 万元、邮电费 2.17 万元、差旅费 0.07 万元、劳务费 0.68 万元、福利费 2.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16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18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69%，较预算减少 0.18 万元，降低 4.31%，主要是三公经费支出的有关规定，本部门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推进“三公”经费管理规范化、制度化，节约化；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基本持平。

（二）“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18 万元，支出决算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69%。较预算减少 0.18 万元，降低 4.31%，主要是三公经费支出的有关规定，本部门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推进“三公”经费管理规范化、制度化，节约化；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0%，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18 万元，降低 4.31%，主要是。本部门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推进“三公”经费管理规范化、制度化，节约化，“三公”经费支出减少；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3 个，二级项目 0，共涉及资金 2411.4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

额的 100.0%。本部门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共涉及资金 0 万元。

组织对“高阳古城保护利用工程文旅项目设计服务费”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高阳古城保护利用工程文旅项目设计服务费”项目由部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已经详细制定了方案，严格按方案组织实施，并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我局本级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高阳县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县级配套）项目及农村文化建设专项资金-乡村两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高阳县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县级配套）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高阳县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县级配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 万元，执行数为 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文化场馆（站）全部免费开放，并按工作计划举办文化活动。

（2）农村文化建设专项资金-乡村两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农村文化建设专项资金-乡村两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加快推进乡村两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高阳县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高阳县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县级配套）		是否为专项资金	否	实施（主管）单位	行政事业股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		到位数	21	执行数	2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1		其中：财政资金	21	其中：财政资金	21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补助县美术馆、县图书馆、县文化馆及 8 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免费开放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文化场馆（站）全部免费开放，并按工作计划举办文化活动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20	=	100	%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次数较上年增长	20	文字描述		进一步增长	有所增长	完成	2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10	文字描述		2021年12月底前完成	2021年12月底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每场展览活动成本	10	<=	2	万元	每场活动成本控制良好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免费开放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30	文字描述		长期	长期	完成	24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实际执行数占预算数的比例	10	>=	95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整体上来看，“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资金预算项目完成情况良好，质量指标应量化									

高阳县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	项目名	农村文化建设专项资	是否为专项资金	否	实施(主	行政事业股
-------	-----	-----------	---------	---	------	-------

况	称	金-乡村两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管)单位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	到位数	50	执行数	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0	其中：财政资金	50	其中：财政资金	5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建设；完善乡村两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加快推进乡村两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94%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公益性公共文化服务岗位数量	10	>=	1	个	1个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5	=	100.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工程按计划开工率	15	>=	80.00	%	100%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10	<=	3.00	万元/年	2.53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40	文字描述		稳步提升	服务水平有所提升	完成	34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实际执行数占	10	>=	95	%	100%	完成	10	

	(10)		预算数 的比例							
	自评总分									9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绩效目标基本完成，社会效益指标难以量化，不易评价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98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3.4 万元，增长 20.21%。主要原因是支付汽车租赁费导致其他交通费用增加；水电费较上年有所增加，疫情防控需要外雇人员建筑防疫小屋一个，导致劳务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37.8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8.0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29.8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37.8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37.8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